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36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内循环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进行严格评估和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拟购买期限单笔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27)。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艺园路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深圳艺园路支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产品名称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资金	人民币5,000万元
起息日	2019年4月30日
到期日	2019年5月15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2.35%
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确认	公司与中行深圳艺园路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产品风险揭示

1、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2、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理财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信用风险: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4、提前终止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中国银行有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5、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正常运行。

6、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因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非中国银行原因的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和再投资机会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2、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明细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投资,可以充分盘活自有资金,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的同时,为公司、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具体详见如下表: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计或实际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	人民币2,000万元	2018年5月9日-2018年11月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5%	是
2	招行深圳秦然金谷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1680	人民币2,000万元	2018年5月9日-2018年8月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	是
3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643)	人民币2,000万元	2018年11月16日-2019年2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5%	是
4	中国银行艺园路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人民币4,000万元	2019年2月25日-2019年3月15日	保证收益型	2.30%	是
5	中国银行艺园路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人民币4,000万元	2019年3月29日-2019年4月15日	保证收益型	2.35%	是
6	中国银行艺园路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人民币5,000万元	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15日	保证收益型	2.35%	否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理财产品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31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财务总监张永林先生持有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其中200,00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19年1月2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永林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预计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75%,不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25%。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永林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000	0.15%	IPO前取得:2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财务总监张永林自公司股份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张永林	不超过:50000股	不超过:0.037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0000股	2019/5/29~2019/11/2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1、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张永林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1)-(2)项锁定期承诺。如本人未能遵守上述锁定期承诺,本人违反承诺获利归公司所有,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限售期届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如本人未能遵守上述承诺,本人违反承诺减持股票的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本人所持公司剩余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8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14日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15:00至2019年5月14日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61号广州日航酒店二楼珍珠厅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形式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方式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9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内容详情请见2019年4月2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司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19年5月10日至2019年5月13日,9:00-17:30;建议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20-29118600。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蒋琢君(证券事务代表)

电话:020-29118777

传真:020-29118600

电子邮箱:stock@e-tecsun.net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08”,投票简称为“德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19-【49】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全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26,5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50元/股(含),若按上限金额和股价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648,648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9.9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自2019年3月19日(首次回购)至2019年4月30日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818,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最高成交价位16.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2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867,215.78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719,528股(2019年3月22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5,515,086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超过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133 证券简称:碳元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8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的基本情况: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18年11月2日),股东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睿祺投资”)持有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元科技”或“公司”)19,147,4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21%,上海祺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祺嘉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224,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君睿祺投资为祺嘉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之一,认缴出资额9,9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49.50%。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3月2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君睿祺投资于2018年11月26日开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本公告日,共减持3,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减持总金额为56,687,663元,尚有990,000股未减持;祺嘉投资于2018年11月26日开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本公告日,共减持9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减持总金额为16,997,811元,尚有810,000股未减持。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君睿祺投资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9,147,404	9.21%	IPO前取得:19,147,404股
祺嘉投资	5%以下股东	5,224,698	2.51%	IPO前取得:5,224,698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君睿祺投资	19,147,404	9.21%	君睿祺投资为祺嘉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之一,认缴出资额9,9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49.50%,股东之间具有关联关系
第一组	祺嘉投资	5,224,698	2.51%	君睿祺投资为祺嘉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之一,认缴出资额9,9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49.50%,股东之间具有关联关系
	合计	24,372,102	11.7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君睿祺投资	3,300,000	1.57%	2018/11/26~2019/4/30	集中竞价交易	15.92-19.66	56,687,647	未完成:960,000股	15,847,404	7.53%
祺嘉投资	990,000	0.47%	2018/11/26~2019/4/30	集中竞价交易	15.92-19.66	16,997,811	未完成:810,000股	4,234,698	2.0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5/7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19-012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22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86	科沃斯	2019/5/15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19-009)。原通知中第二部分“二、会议审议事项”中补充议案“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原议案第8和9项与第10.00和11.00项重复,删除第8和9项,相关议案序号重新调整。特别决议议案和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序号相应更正如下:

原公告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2.特别决议议案:4	二、会议审议事项 2.特别决议议案:5
二、会议审议事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8,9	二、会议审议事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00,10.00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9年4月2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5月22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吴中区太湖东路299号澹台湖大酒店西楼一楼澄湖厅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2日

至2019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9.01	选举钱东奇为公司董事	√
9.02	选举David Cheng Qian为公司董事	√
9.03	选举庄建华为公司董事	√
9.04	选举李丽为公司董事	√
9.05	选举王宏伟为公司董事	√
9.06	选举吴毓为公司董事	√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选举王秀丽为公司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俏玲为公司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任明武为公司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1.01	选举高倩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11.02	选举吴亮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5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8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选举钱东奇为公司董事	
9.02	选举David Cheng Qian为公司董事	
9.03	选举庄建华为公司董事	
9.04	选举李丽为公司董事	
9.05	选举王宏伟为公司董事	
9.06	选举吴毓为公司董事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王秀丽为公司独立董事	
10.02	选举李俏玲为公司独立董事	
10.03	选举任明武为公司独立董事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11.01	选举高倩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11.02	选举吴亮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9-058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19年4月29日、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4月29日、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8日、2019年4月29日、2019年5月6日披露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等公告。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除上述定期报告等相关公告外,没有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实,自2019年4月18日起至2019年5月5日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5、经公司自查和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人不存在其他与本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